枣庄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枣城管〔2022〕10号

枣庄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印发《全市城市管理提升年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城市管理局、枣庄高新区综合执法局,局机关各科室、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

现将《全市城市管理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全市城市管理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的指示精神,根据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第十七届一次人代会关于城市管理工作要求,精准落实我市"重点工作提升年"任务,持续优化城乡环境,有效增强城市竞争力,全力助推"工业强市、产业兴市",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力服务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现制定全市城市管理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人民城市为人民"为目标,牢固树立"精心精细精致"工作理念,按照"创新突破、巩固提升、守牢底线"原则,通过高效实施重点工程建设,着力实施治理行动,创新开展专项攻坚,全面构建整洁、有序、优美、宜居的城市环境,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建设奠定扎实环境基础。

二、主要内容

(一) 高效推进五大重点提升工程

1.城市管理精细化提升工程。秉持"精心精细精致"城市管理理念,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目标量化、管理标准细化、职责分工明晰化的城市管理体系,逐步健全以标准化管理体系为基础,创新型智慧城管为支撑,规范化城管队伍为根本,社会性管理网络为依托,科学化考评体制为抓手的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2022 年全市打造精细化管理示范街区 20 个(枣庄高新

区提升2个,其他区(市)各提升3个),打造精细化管理示范路27条(枣庄高新区提升3条,其他区(市)各提升4条)。 (责任科室:市容环卫科、中心市容秩序科)

- 2.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工程。根据国家创建标准进行城区增绿、生态筑园、特色显绿、彩化全域。按照《2022年全市城市园林工作计划》要求,继续加大各类绿地、城市绿道、立体绿化建设力度,2022年全市建设提升公园游园 20 处、城区绿化节点 100 处、城市"生态街巷"100条、城市绿道绿廊100公里,建设口袋公园100处、城市立体绿化10万平方米,提升省市界域节点20处,新增城市行道树修剪示范道路15条。(责任科室:园林绿化科、中心城市绿化科)
- 3.重点项目建设工程。实施新城核心区"片区化"精细管理,全面提高新城核心区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以绿化、美化、优化、景化为重点,加快凤鸣生态公园建设、京台高速 625 出入口提升改造;按照"高效、规范、智能、文明"原则,实施光明大道(市中区东外环至薛城区天山路)交通优化提升,完成全线 41 处信号路口的改造提升。(责任科室:市容环卫科、中心智慧城管科,中心技术推广科,市政亮化科)
- 4.镇域环境提档升级工程。按照"科学谋划、精准定位、 突出特色、打造亮点"的原则,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切实巩 固三年镇域环境整治成果,进一步提升标准、规划引领、完善 功能、提档升级,打造出一批彰显文化底蕴、独具地域特色的 精品亮点。2022 年各镇街要新建口袋公园 2-3 处、打造"生 态街巷"片区 2 处、新建林荫停车场 1 处、新建道路节点 2 个、 新建镇驻地公厕 1 座;全面实施道路绿化,道路绿化普及率达

到90%;全面规范改造升级生活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中转站改造率100%。(责任科室:市容环卫科)

5.法治城管建设工程。制定出台《枣庄市城市管理系统执法标准》《枣庄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枣庄市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城市管理进社区工作方案》等规范性文件和工作方案,开展教育培训、执法督察、案卷评审等工作,进一步增强法治观念、明确执法标准、细化执法流程、规范卷宗文书,切实强化全市城管系统依法行政能力,严肃执法纪律,提升执法效能。(责任科室:执法督察科)

(二)深入实施四项整治提升行动

- 1.停车管理整治行动。全面加强停车场规划建设管理,充分挖掘城市资源,规范建设和划设停车泊位,增加停车供给,实施智能停车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单位停车场错时免费开放,强化共享单车管理,规范车辆停放秩序,探索停车设施建设管理市场化运作,制定《全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共享单车管理规定》,编制全市停车场建设规划。2022年全市新增停车泊位5000个(其中新城区域600个),上半年新增开放单位停车泊位5000个。(责任科室:市政亮化科、中心市政设施科)
- 2.建筑垃圾整治行动。持续开展建筑垃圾运输专项整治工作,加强部门协作,开展联合执法,从严查处各类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违法违规行为,全面规范建筑垃圾运输秩序。定期组织信用等级评价,对建筑垃圾运输企业信用等级进行动态调整。加快推进建筑垃圾智慧化管理,2022年各区(市)、枣庄高新区要基本建立建筑垃圾车辆智慧监管体系,实现对建筑垃圾运

输车辆的智慧监管。加快推进建筑垃圾消纳场建设,2022年底前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各建成1处建筑垃圾消纳场所。 (责任科室:市容环卫科、中心环境卫生科)

3.户外广告整治行动。坚持"科学规划、有序设置、稳步推进、标本兼治"的原则,严格落实《枣庄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枣庄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标准》,严格户外广告审批备案流程,持续加大户外广告监管执法力度,建立常态化巡查大型立柱广告、建筑工地围挡广告、楼体和楼顶广告机制,不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确保形成"设置有序、布局科学、设计精美、形式新颖、品味高尚、发布规范"的户外广告新格局。力争9月底前完成本辖区户外广告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年内全面拆除大型立柱广告。(责任科室:中心户外广告科)

4.城乡保洁整治行动。按照省级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积极对标对表、全面查缺补漏,配齐配全垃圾收集设施,保持收集设施干净、无破损,全面规范升级改造城乡生活垃圾中转站,进一步优化提升城乡垃圾收运处理作业流程和标准,确保城乡生活垃圾处理工作规范、有序、高效。细化道路机扫保洁作业标准,加强环卫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提升机械化作业区域面积,强化第三方环卫服务企业监督管理,足额配备机扫保洁设备,切实做到公共区域干净整洁、环卫设施功能正常、城乡公厕运维规范。2022年城市建成区道路机扫率、洒水率保持在95%以上,深度保洁率达到80%以上,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责任科室:市容环卫科、中心环境卫生科)

(三)扎实开展四项专项提升攻坚

1.城市防汛提升攻坚。强化城市防汛应急管理办事机构,

实现实体化运作和常态化管理;完善城市防汛应急预案,落实各相关部门职责;加强城市防汛抢险队伍建设,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城市防汛抢险救援,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各配备不少于300人的防汛队伍;认真开展城市防汛应急演练,提高队伍实战能力,做到"拉得出、用得上、战得胜";做好防汛应急物资储备,建立城市防汛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确保数量充足、品种齐全、满足需要;按照《枣庄市城市内涝治理系统化实施方案(2021-2025)》整治城市易涝积水点,建立台账、细化任务、落实责任、限时办结;按国家规范要求建设、管养城市地下空间和下穿式立交桥的集水池和排水泵,确保运行正常;严格落实城市防洪排涝设施巡查、维护、隐患排查制度和安全操作技术规程,加强调蓄空间维护和城市河道清疏,增加重点部位清掏频次;完善城市防汛指挥调度平台各终端,提升城市防汛应急反应和指挥调度能力。(责任科室:中心防汛应急科)

- 2.垃圾分类提升攻坚。学习借鉴先进地市经验做法,加快健全我市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制定《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意见》,积极推广"撤桶建亭或房+定时投放+桶前监督指导"等行之有效的分类投放模式,集中开展生活垃圾中转站或转运站改造提升行动,规范有害垃圾收运暂存和处理管理。探索一批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道(镇)、垃圾分类示范街区建设经验模式。2022年底,市驻地城区、滕州市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其他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道(镇)达到50%。(责任科室:中心环境卫生科)
- 3.智慧城管提升攻坚。制定《枣庄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综合 考核办法(试行)》,持续深化全市智慧城管一体化建设,建立

月通报、季考核、年总评和专项督导制度,提高城管案件处置效率,城市案件结案率保持在95%以上;强化专职信息采集队伍建设管理,积极推动采用服务外包方式完善专职信息采集员队伍建设,为提高数字城管信息采集质量和运行效率奠定基础。(责任科室:中心智慧城管科)

4.安全防控提升攻坚。认真开展城管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制定城管领域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保障城管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6月份前完成)。认真开展安全常识教育、专业技能培训、作业流程规范、现场安全检查、安全隐患通报,强化城管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形成"人人想安全、人人懂安全、人人管安全"工作氛围。全面细化完善全市城管系统安全生产监管台账,找准短板、明确任务、确立目标、落实责任、限时销号。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全市城管系统2022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等活动。(责任科室:市政亮化科)

三、保障措施

- (一)加强领导,夯实责任。为加强对提升年活动的领导,市局成立由孔令东同志任组长的活动领导小组(见附件),办公室设在市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政策制定、统筹推进、监督检查、调度汇总、考核验收等工作。各区(市)城市管理局和枣庄高新区综合执法局要将此项工作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健全工作机构,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细化工作措施,加大投入力度,狠抓工作落实,确保提升年活动落在实处、取得实效。
 - (二)深入宣传,广泛动员。坚持党建引领,深入开展"城

管为民、服务发展"党建品牌建设,畅通群众参与城市管理渠道,做到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在推动问题解决中不断提升为民服务水平。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自媒体等资源,开展全方位、多视角、广范围的宣传报道。深入宣传城市管理提升年行动的目的意义、工作进展,表扬先进、曝光后进,营造家喻户晓、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

(三)严格绩效,务求实效。按照日常考核和年度考评相结合的原则,采取月调度、季考核、年终总评方式,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考核评价,对工作成效好、群众评价高的单位进行表扬、奖励,对工作进展缓慢、群众满意度不高的进行通报批评、约谈。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要按照各自分工,加大督导工作力度,加强对重点区域、重要节点的跟踪监督。

附件:全市城市管理提升年活动领导小组

全市城市管理提升年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 孔令东 市城市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 盖 云 市城市管理局党组成员、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孙士伟 市城市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 允 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王再海 市城市管理局二级调研员

时荣国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专职副书记

贾继勇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陈 翔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秦 凌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成 员: 卢光智 滕州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孙晋营 薛城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孙彦生 山亭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李修忠 市中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颜成国 峄城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李成东 台儿庄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胡安佩 枣庄高新区综合执法局局长

赵 建 市城市管理局园林绿化科科长、四级调研员

张 宇 市城市管理局执法督察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单维勇 市城市管理局市政亮化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姬小玉 市城市管理局市容环卫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李昌文 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主任

张宪宝 市城市管理局机关党组织专职副书记 王宏春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户外广告科科长、四级调研员 孙法杰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市容秩序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 杨 涛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市政设施科科长 鲍 林 张明文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城市绿化科科长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环境卫生科科长 胡浩波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技术推广科科长 陈 敏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防汛应急科科长 郝传宝 市城市管理发展服务中心智慧城管科科长 张慧清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李昌文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调度汇总工作推进落实情况。